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傅勤展
電話：08-7320415#3632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330127@oa.pthg.gov.tw


受文者：屏東縣枋山鄉楓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014278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3522377_11014278700_1_3522377_11014278700_1.pdf、
3522377_11014278700_1_3522377_11014278700_2.pdf、
3522377_11014278700_1_3522377_11014278700_3.pdf)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為因應0402臺鐵408次列車事故，製作「創傷
後壓力症」相關心理健康資源（附件1、2），請學校多加
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4月9日衛部心字第1101760881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於災後立即啟動社工關懷機制，並採一家(戶)一社工服務，提供關懷、福利諮詢、需求評估、資源整合、問題解決、家庭支持、法律諮詢，至傷害或創傷復原為止。
- 三、為協助民眾認知及因應本次事故後可能產生心理健康影響，衛生福利部製作相關衛教資源2份，提供一家(戶)一社工之主責社工周知服務對象。
- 四、本案資源以簡易易懂之文字，協助民眾認知及因應創傷後壓力症，並提供衛生福利部心理資源，含：1925安心專線



提供24小時免付費心理諮詢服務、「心快活」-心理健康學習平台，及各縣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資源。

五、如需更多本案心理健康相關訊息，可逕至衛生福利部官網連結，途徑：衛生福利部官網 (<https://dep.mohw.gov.tw>) /心理及口腔健康司/心理健康促進/災難心理衛生/0402臺鐵408次列車事故心理重建。

六、另檢附縣市衛生機關災難心理業務聯繫窗口名單（附件3），俾利貴單位依服務對象需要適時轉介，並與其保持聯繫與合作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陸興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陸興高級中學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